

债券代码：1980362.IB
152341.SH

债券简称：19 赣县城投债
19 赣城投

赣州市赣县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一、原中介机构概况

赣州市赣县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原年度报表审计机构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其对本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且均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概况如下：

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姚庚春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 22 层 A24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代理记账；房屋租赁；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变更情况概述

（一）变更原因、原中介机构停止履行职责时间

本公司与原审计机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作期限到期，合同约定的审计事项已全部履行完毕。为更好适应未来业务发展，经本公司管理层综合多方面因素考虑，改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原审计机构停止履行职责的时间为 2022 年 3 月 1 日。

（二）变更程序履行情况及其合法合规情况

该项变更已经过公司内部有权决策机构的审议，该项变更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该项变更不需要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

（三）新聘任审计机构概况

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尊农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新聘任审计机构具有法律法规等规则规定的相应执业资格，不存在被立案调查等情形。

（四）协议签署情况及约定的主要职责

新聘任审计机构协议已经签署，主要职责为提供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服务。

（五）变更生效时间、新任中介机构履行职责起始日期

此项变更于双方签署审计业务约定书之日（2022 年 3 月 1 日）起生效。

三、移交办理情况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变更前后的中介机构工作移交已办理完成，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将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及时完成公司年度报告审计工作。

本次公告对本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本公司承诺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赣州市赣县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之盖章页)

赣州市赣县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2日

